

內安全與環境監測管理，以確實掌握該區環境品質及氣象資料，並自 89 年起設置監測井，調查區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情形，至今均無異常或超過法規監測標準。另有關大社工業區健康風險評估研究，經濟部工業局日前規劃 3 年之執行計畫，待經費及計畫內容確定後，將辦理後續招標作業。

三、高雄大社石化工業區內廠商共計 12 家，包括：台橡、中石化、中纖、李長榮、大連等公司，均為我國重要塑膠、橡膠及人纖原料之生產廠商，年產值約 800 億元，就業人口約 2,500 人。除提供大量原物料供下游高科技產業使用，並為高雄電子光電特用化學品重要供應鏈之一，每年投入超過 10 億元進行研究創新、工安環保改善、製程改善及設備汰舊換新等工作，對國家經濟發展有重大貢獻。

四、中油公司為落實高雄煉油廠遷廠承諾，於五輕動工興建後，即進行三期共 25 年之遷廠規劃，第一期及第二期共 18 座操作工場已如期停止生產，第三期已有 6 座工場停止生產，尚有 22 座工場屆期將停止生產。

五、目前政府推動石化高值化產業政策係協助石化業轉型成低污染且具高附加價值之產業，並考量高雄市產業經濟發展需要及保障當地民眾之就業機會，爰建議高雄市政府於檢討變更大社都市計畫案時，應適當規劃土地使用分區，並考量大社石化工業區內原有廠商信賴保護原則及石化高值化發展之需要。經濟部亦會持續輔導石化業者改善製程設備及落實工安管理，並協調業者加強敦親睦鄰以培養與當地民眾間之互信互助，共同營造一個良善的產業發展環境。

**（五十八）行政院函送蔡委員煌瑯就公營事業的積弊與效能不彰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7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101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74）

蔡委員就公營事業的積弊與效能不彰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除了追求企業化經營外，亦負有促進公共福祉、經濟發展、便利人民生活之多元政策性任務，不同於一般民營企業完全依市場機制運作，以追求企業獲利為單一目標。
- 二、經濟部為回應社會各界對台電及中油公司管控各項經營成本與提升經營績效之期待，已於 101 年 4 月 9 日邀請專家學者及消費者代表等，成立「台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小組」，就制度面與執行面檢討台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成本並改善經營績效。
- 三、經濟部並於 101 年 6 月 29 日出台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改善檢討報告，揭示未來 5 年經營改善目標，經營改善小組仍將持續運作，監督台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改善之執行情形，並持續檢討各項相關議題，以期具體改善公司經營績效。

**（五十九）行政院函送姚委員文智就我國外銷訂單連三個月衰退，出口亦呈現連五個月負成長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